

胡忠雄主持召开贵安新区“四城”高质量发展工作座谈会强调

高质量抓好“四城”开发建设 为新区发展集聚新动能塑造新优势

本报讯 12月15日,省委常委、贵安新区党工委书记胡忠雄主持召开贵安新区“四城”高质量发展工作座谈会。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高质量抓好“四城”开发建设,为新区发展集聚新动能、塑造新优势。

新区领导王增、杨志伟、杨志荣、张红梅参加。

在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后,胡忠雄

指出,贵阳大数据科创城、马场产业新城、花溪大学城、清镇职教城“四城”是新区高质量发展的主阵地、主战场。今年以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四城”发展有了新状态、新面貌、新成效和新突破。新区各级各部门要增强发展信心,聚焦工作重点,坚持扭住目标不放松、一张蓝图绘到底,全力打造高质量发展的优质空间载体,为实现“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提供有力支撑。

胡忠雄强调,要突出“五优”、深化“四城”改革,紧盯优体制、优规划、优建设、优招商、优服务抓好细化落实,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推进“四城”发展。要突出“五资”、牵住“四城”工作牛鼻子,统筹抓好投资、引资、融资、管资,提升工作的系统性和协同性,为“四城”建设提供资金保障。要突出“五个一”、强化“四城”党建引领,进一步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

力。要突出“五大任务”、发挥“四城”示范作用,做强教育功能、科技功能、人才功能、产业功能、开放功能,加强学校、学科、学位建设,建好用好研发平台、孵化平台、转化平台,推动人口人才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加快外贸、外资、外经联动发展,在细化落实重点任务中当表率、做示范。

新区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贵阳日报融媒体记者 钱丽)

胡忠雄主持召开贵安新区国企改革工作座谈会强调

全力做强做优做大新区国有企业 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

本报讯 12月15日,省委常委、贵安新区党工委书记胡忠雄主持召开贵安新区国企改革工作座谈会。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全力做强做优做大新区国有企业,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

新区领导王增、杨志伟、杨志荣、张红梅参加。

在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后,胡忠雄指

出,推进国企改革意义重大、意义重大。要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国企改革的部署要求,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提高市场竞争力、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加大监管力度,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为新区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胡忠雄强调,要针对对表深化国企改革,落实“一改二强三分”工作思路,坚持以深化改革为引领,围绕“四化”“四主四市”“八

个强”等领域,推动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坚持强党建、强监管,以“五个一”行动总揽国企基层党建,围绕“管好人、管好钱、管好重大事项”完善管理监督体制机制,不断提升国有企业生产经营效益;坚持分级负责、分类负责、分企负责,不断增强国企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

协同性。要明确目标狠抓“五资”工作,紧扣新区明年经济发展目标任务,逐一明确数量化、具体化的国企“五资”工作目标,细化工作方案,确保人人头上有指标、人人肩上有担子。要突出实效加强基金招商,加大基金招商力度,不断优化工作机制、简化工作流程,强化对基金公司的指导和监管,助力产业落得快、发展好、做得强。

贵安新区有关部门、企业负责人参加。

(贵阳日报融媒体记者 钱丽)

贵州在全国率先出台集体林业大县管理办法

本报讯 记者从省林业局获悉,近日,我省在全国率先出台集体林业大县管理办法,盘活集体森林资源,推动林业适度规模经营,激发林业产业发展活力,以集体林业大县为示范引领,带动全省林业高质量发展。

《贵州省集体林业大县管理办法》明确,地方政府重视林业发展、县域内林业资源丰富、林企和林业规模经营主体有发展潜力是申报集体林业大县的基础条件。在此基础上,林业资源保护、林业产业发展、深化集体

林权制度改革等方面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的,均可申报集体林业大县。经过专家评审、公开征求意见、集体审议等程序后,由省林业局公布集体林业大县名单。

对于集体林业大县,省林业局给予专项补助资金支持、林业项目资金倾斜支持、招商引资推介、林业融资贷款贴息、优质种苗生产供应能力提升、疫木无害化加工利用、专家技术支持、宣传推介8个方面的扶持。集体林业大县依据自身林业发展实际提出

需要支持的事项,省林业局按照“随提随办、立接立办”的原则,针对实际需求制定个性化扶持措施,实行精准帮扶,确保“帮到点子上,扶到关键处”。

省林业局对集体林业大县扶持政策落实情况实行“清单式”台账管理,跟踪指导集体林业大县发展,及时、全面掌握集体林业大县的林业发展动态,促进帮扶措施高效落地落实。每3年对集体林业大县开展全面监测评估,对集体林业大县实行动态调整,确保集体林业大县

始终保持高质量发展的活力与竞争力。

省林业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办法》建立了集体林业大县的评选认定、监督管理、扶持指导、监测评估等方面的制度规范,结合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助力集体林业大县转变为集体林业强县,为全省集体林业发展打造样板。同时,探索创新林业高质量发展路径,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范例,全方位推动全省林业跨越式发展。

(贵阳日报融媒体记者 曾秦)

